

关于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
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关于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 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3689号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华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 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世纪华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世纪华通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世纪华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关于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 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世纪华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世纪华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 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 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柯宗地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 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 公司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完成收购 DianDian Interactive Holding（以下简称点点开曼公司）和点点互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点点北京公司，点点开曼公司和点点北京公司合称点点互动），该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点点开曼公司和点点北京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并经 2017 年 2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世纪华通车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菁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217 号）核准，公司向上海菁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菁尧投资）、上海华聪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聪投资）和上海华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毓投资）等六名交易对象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点点开曼公司 100%股权和点点北京公司 100%股权。点点互动交易对价合计 693,9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 225,658,534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8.45 元，支付现金 277,560 万元，通过向绍兴市上虞趣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趣点投资）、绍兴市上虞鼎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通投资）、王佶、邵恒、王娟珍、徐阿毅及蔡明雨七名发行对象定向增发 204,232,279 股募集，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32 元。

2018 年 1 月 16 日，点点开曼公司和点点北京公司各 100%的股权均已按法定方式过户给本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新增发行的 205,242,332 股（发行价格调整为 20.22 元/股）股份及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新增的 226,888,281 股（发行价格调整为 18.35 元/股）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

司办理完毕，并于 2018 年 2 月 2 日上市交易。

二、业绩承诺情况

(一) 根据本公司与趣点投资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趣点投资承诺点点互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合并口径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1,751 万元、70,279 万元、83,056 万元。

(二) 点点互动在补偿期间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当年度承诺净利润数的，则上市公司应在承诺期内各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公开披露后向趣点投资发出书面通知，趣点投资应在收到上市公司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以股份方式支付补偿，具体补偿金额计算方式如下：①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点点互动合并口径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点点互动合并口径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保证期间三个承诺年度点点互动合并口径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点点开曼 100%股权及点点北京 100%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即 693,900 万元）-累计已补偿金额；②趣点投资每年应补偿股份数量按以下公式计算确定：当期应补偿股份数=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③本公司在保证期间内实施送股、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④就补偿股份数已分配的现金股利（税后）应对上市公司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税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

(三) 承诺期间届满后，由本公司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标的资产合并口径期末减值额>保证期间内累积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则趣点投资应就该等差额以趣点投资认购的股份另行补偿，具体如下：①减值测试补偿金额=点点互动合并口径期末减值额-（承诺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②减值应补偿股份数=减值测试补偿金额÷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③就补偿股份数已分配的现金股利（税后）应对上市公司作相应返还，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税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

(四) 趣点投资在本次交易项下承担盈利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其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总数，该等盈利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的上限不超过趣点投资以 120,000 万元为限认购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含趣点投资因该等股票实施送股、转增或股利分配而取得的股票）。

(五) 当利润补偿金额及减值补偿金额超过了趣点投资的 120,000 万元的补偿上限时,超出部分将由鼎通投资以 120,000 万元认购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为限承担第二顺位业绩补偿责任。具体补偿金额计算方式如下:①鼎通投资业绩承诺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应补偿金额-趣点投资已全部补偿的 120,000 万元;②鼎通投资减值测试补偿金额=减值测试补偿金额-趣点投资已全部补偿的 120,000 万元;③鼎通投资应补偿的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鼎通投资履行业绩承诺当期应补偿金额或减值测试补偿金额÷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保证期间内鼎通投资累积已补偿股份数。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点点互动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52,622.54 万元、71,156.09 万元。点点互动 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数均达到业绩承诺净利润数。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